

## 填寫動物實驗申請表重要注意事項

### 一、法源依據（需遵守規定請勿觸法）

法則	內容
87 年動物保護法	農業部為實驗動物使用管理及動物科學應用監督主管機關
92 年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輔導要點	農業部定期對動物科學應用機構進行查核輔導
99 年實驗動物照護及使用委員會或小組設置辦法(IACUC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向政府申請研究計畫或投稿，必須檢附所屬 IACUC 審核通過文件。</li> <li>2. IACUC 任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(1) 審核該機構進行實驗動物之科學應用</li> <li>(2) 監督該機構實驗動物之取得、飼養、管理及是否確依審核結果進行動物科學應用(PAM)。</li> <li>(3) 欲進行動物科學應用時，應事先提出申請，依規定所進行之替代、減量及精緻化(3R 原則)之評估說明等資料，經 IACUC 審議核可後，始得進行。</li> <li>(4) IACUC 發現該機構進行動物科學應用者違反本辦法相關規定，或未依前條核可內容辦理時，應勸導改善，經勸導仍未改善者，得終止其使用實驗動物；情節重大者應通報所屬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主管機關依本法及相關規定處理，並副知中央主管機關。</li> <li>(5) IACUC 未確實執行任務及研究人員屆期未改善者，由直轄市或縣（市）主管機關報中央主管機關函該機構之目的事業主管機關(教育部)協助輔導改善，並得作為審查該機構相關計畫或評鑑等行政措施之參考。</li> </ol> </li> </ol>
總結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動物實驗申請表填寫是否完整及符合 3R 原則是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評鑑重要相關文件。</li> <li>2. 申請人在送出申請文件時，即負有<b>法律責任</b>「保證以上所填資料完全屬實並確認此申請案之執行與運作符合「動物保護法」及相關法規之規定」。</li> <li>3. IACUC 需確實執行審核及監督機構內所有動物科學應用。</li> <li>4. 本校動物科學應用機構查核評鑑結果會直接影響(教育部及國科會)對審查本校院相關計畫或評鑑等行政措施之參考。</li> </ol>

## 二、動物實驗申請表填寫注意事項(每個欄位皆需填寫以縮減審查時間)

項目	常見錯誤												
PI 基本資料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計畫執行期限起始日期不能早於申請日</li> <li>2. 計畫執行期限為民國年寫法</li> <li>3. 沒有填寫英文計畫名稱</li> </ol>												
實驗動物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無填寫年度動物用量，請在「實驗動物」項目中，點擊「點此增加實驗所需之動物」</li> <li>2. 年度所需實驗動物之飼養期限為西元年寫法</li> <li>3. 動物之飼養期間須與計畫執行期限相符。</li> <li>4. 執行多年期計畫者，動物用量請分年度列述，需繁殖者不在此限</li> <li>5. 若需繁殖特殊品系鼠，”動物種類”請選”小鼠”，”動物品系”請選”其他”，小鼠品系名稱(如基因名)填在後面空格</li> <li>6. 因應動物入室及管理系統線上申請入室，建議將動物飼養期限與計畫執行期限一致</li> <li>7. 動物使用隻數計算原則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A：本校 IACUC 統一隻數審查標準： <table border="0" data-bbox="376 1205 1169 1384"> <tr> <td>實驗性質</td> <td>小鼠隻數/組</td> <td>大鼠隻數/組</td> </tr> <tr> <td>藥理、腫瘤、營養</td> <td>≤10</td> <td>≤10</td> </tr> <tr> <td>行為模式</td> <td>≤15</td> <td>≤10</td> </tr> <tr> <td>健康食品</td> <td>≤15</td> <td>≤15</td> </tr> </table> </li> <li>B：不建議重覆實驗，實驗若需重複 2 次，需詳述原因，若無即退件。</li> <li>C：實驗失敗率超過 20%，需詳述原因及附上參考文獻，若無即退件。</li> </ul> </li> </ol>	實驗性質	小鼠隻數/組	大鼠隻數/組	藥理、腫瘤、營養	≤10	≤10	行為模式	≤15	≤10	健康食品	≤15	≤15
實驗性質	小鼠隻數/組	大鼠隻數/組											
藥理、腫瘤、營養	≤10	≤10											
行為模式	≤15	≤10											
健康食品	≤15	≤15											
飼養實驗場所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感染性實驗無法在英才校區動物中心操作，請選水滸校區 IACUC 送審</li> <li>2. 無勾選實驗場所</li> <li>3. 無勾選飼養場所</li> <li>4. 本校非動物中心飼養場所：請填實際位置(XX 大樓 XXX 實驗室)</li> </ol>												
3R 原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請說明進行此動物實驗前，有無優先使用其他替代方案（非活體或低感知性動物）進行測試評估(必填欄位)：請勿用”無替代方案”一句帶過。</li> <li>2. 化學品毒性評估體外替代方案:皮膚刺激性為 OECD TG439 及眼睛刺激性為 OECD TG491</li> </ol>												

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3. 請正確說明”活體動物試驗之必要性，以及選擇此動物種別的原因”：非敘述實驗方法，請說明使用此品系之原因</li> <li>4. 無勾選法源依據</li> <li>5. 無填寫參考文獻</li> <li>6. 參考文獻與此題目無相關</li> </ol>
實驗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保定:是指讓動物保持固定不動，可讓操作者進行實驗，有進行腹腔注射、腫瘤細胞注射及尾靜脈注射請在第九(一)大項保定欄位中說明保定方法及麻醉劑</li> <li>2. 眼窩採血會有疼痛反應及多種併發症，考量動物福利現不建議使用，若需使用請在麻醉下進行及有豐富經驗之人員操作</li> <li>3. 請說明「存活」及「非存活」手術名稱，犧牲取檢體不是「非存活」手術</li> <li>4. 「無切創縫合之腫瘤注射」不是外科手術，請在第九(一)大項保定欄位中說明保定方法及麻醉劑</li> <li>5. 乙醚、Avertin 及 Chloral hydrate 不建議用於麻醉</li> <li>6. D1~E 級疼痛需說明術後傷口照顧、止痛劑及抗生素使用情形</li> <li>7. 請詳閱申請表中各種實驗及手術之疼痛及緊迫分級，給予適當之藥物處理及添加環境豐富化物件等</li> <li>8. 使用麻醉劑、止痛劑及抗生素等皆需說明劑量及頻率</li> <li>9. 乙醚及 Chloral hydrate 已禁止用於安樂死</li> <li>10. 需說明 Isoflurane 使用濃度</li> <li>11. 無勾選多株抗體實驗</li> <li>12. 無勾選動物處置方法</li> <li>13. 無勾選屍體處理方法</li> </ol>